



114 年度中華急救教育推廣協會

高級心臟救命術 (ACLS) 課程報名簡章

一、課程名稱	ACLS 高級心臟救命術訓練課程		
二、目的	以案例導向教學、實際演練等學習方式，使醫療人員在處理病患時，能系統性的思考，提供快速、正確且有效的急救能力		
三、主辦、協辦單位	主辦單位: 中華急救教育推廣協會。 www.cemea.org.tw		
四、講師單位	具聯委會通過合格 ACLS 指導員資格之講師		
五、招生對象	具醫師、護理師/護士、醫護理系所學生、EMT(救護車隨車救護人員或消防人員)、其他醫事人員等身分，並 <u>實際從事『醫療救護』之人員</u> 。未具上述資格或有疑問者，請洽詢協會人員後再報名。 註:若經人員查詢未具上述資格而報名者,將取消您的報名。		
六、上課日期	台北場	07 月 19、20 日 (星期六、日)	08 月 09、10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08 月 25、26 日 (星期一、二)	09 月 20、21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10 月 20、21 日 (星期一、二)	11 月 01、02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11 月 13、14 日 (星期四、五)	12 月 08、09 日 (星期一、二)
	台中場	08 月 11、12 日 (星期一、二)	10 月 04、05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11 月 15、16 日 (星期六、日)	
	嘉義場	09 月 08、09 日 (星期一、二)	12 月 13、14 日 (星期六、日)
	台南場	08 月 09、10 日 (星期六、日)	11 月 24、25 日 (星期一、二)
		12 月 15、16 日 (星期一、二)	
	高雄場	07 月 07、08 日 (星期一、二)	07 月 26、27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08 月 04、05 日 (星期一、二)	08 月 18、19 日 (星期一、二)
		08 月 14、15 日 (星期四、五)	08 月 30、31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09 月 11、12 日 (星期四、五)	09 月 27、28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10 月 02、03 日 (星期四、五)	10 月 16、17 日 (星期四、五)
		10 月 20、21 日 (星期一、二)	10 月 23、24 日 (星期四、五)
		10 月 27、28 日 (星期一、二)	11 月 06、07 日 (星期四、五)
		11 月 29、30 日 (星期六、日)	12 月 06、07 日 (星期六、日)
		12 月 11、12 日 (星期四、五)	12 月 22、23 日 (星期一、二)

	12月27、28日（星期六、日）	
七、上課地點	台北場-台灣文創訓練中心：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31號2樓(206教室) 台北場-NGO會館：100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8號 林口長庚場：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兒童醫院L棟B2臨床技能中心 台中場：台灣文創訓練中心（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2號13樓） 台中大里仁愛場：台中市大里區東榮路483號（第一醫療大樓10樓 泉生大禮堂） 嘉義場：嘉義聖馬爾定醫院(嘉義市大雅路二段565號11樓會議室) 台南場：勞工育樂中心（台南市南門路261號） 高雄場：中華急救教育推廣協會(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306號4樓之3) 高雄長庚場：高雄市鳥松區大埤路123號 高層眷舍二樓 臨床技能中心 詳細上課教室位置以協會網站上公告為主	
八、上課人數	每梯次十五或三十名或四十五（精緻化的小班教學） 註：未達14 / 27 /42人則取消開課(若取消開課將於開課二週前通知)， 已報名完成者，協助安排其他場次或者退費	
九、教育積分	護理繼續教育積分申請認證中，全程參加者可得 護理人員 繼續教育積點	
十、考試標準	依照聯委會之規定，考照通過標準為(1)筆試考試成績80分 (2)通過術科測驗。 筆試及術科兩者皆合格，且全程參與課程，方可取得證照	
十一、課程費用	課程總價	費用明細
	課程總費用：3000元	1. 包含證照、課本、上課講義、郵寄費，但不包含兩日午餐。 2. 未通過考照者，證照費無法退費。 3. 證照認證單位「台灣急診醫學會」。(證照有效期間：3年) 注意!!113年01月01起 ACLS 證書全面改為電子證書不再核發紙本證書。
十二、繳費方式	- 線上登記報名完成後，系統會傳送匯款通知信至您所提供的電郵信箱通知「匯款」 - 收到匯款通知後，請於三天內繳納「匯款金額 3000 元」 - 請於線上報名後 3 天內，完成匯款，本會確認收到款項並回覆信件後，才完成正式報名手續 - 未在報名後 3 天內完成匯款，報名系統將逕行取消其報名資格	

十三、報名方式	使用 網路報名 ，並於繳費後確認報名成功(不受理現場報名及其他方式報名)	
十四、截止日期	即日起開始報名至該課程截止前 2 週，或該訓練梯次額滿為止	
十五、更換場次或退費須知：	報名後因故未能參加者：	
	申請退費時間	退、換課費用(以繳納費用 3000 元計算)
	開課日(含)30 天前, 協會課本 尚未寄出	可全額退費，但須支付匯款手續費 10 元；或免費更換場次。
	開課日(含)30 天前, 協會課本已寄出	可退費 90%，且須支付匯款手續費 10 元, 已寄送之課本不需退還。或免費更換場次。
	開課日前 15~29 天	可退費 80%，且須支付匯款手續費 10 元；或繳納行政手續費 300 元後更換場次。
	開課日前 5~14 天	不可退費，或繳納行政手續費 800 元後更換場次。
	開課日(含)4 天提出	不可退費或更改場次，未出席視同放棄課程，不得轉讓。 若有急病/親屬急症等特殊原因，請 佐附證明文件(診斷證明書) 並填寫 調課申請書 ，不可退費，但可支付 800 元更換場次。
	備註：1. 已寄出的課本不需退還。 2. 預辦理退費或延期，請至協會網站填寫退費或調課申請書。	

※課本將於開課日前 1 個月寄出，課前 25 天仍未收到課本者，請主動向協會洽詢。

※若報名時間離上課日較接近者(開課前 5-3 天才報名), 課程書籍將改為**課程當天領取**，則不提前郵寄。

※筆試練習題庫下載處：協會網站:https://www.cemea.org.tw/download_list?tid=1&page=1

※考照通過名單將於課後 7 天公告於本會網站"最新消息，學員需自行上網查詢，將不個別通知
(網站:https://www.cemea.org.tw/news_list?tid=6&page=1)

※若有任何疑問請洽協會：0983-465-372 官方 line：@020wvsia